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**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中审众环）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中审众环成立于 1987 年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2013 年 11 月，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。

2. 人员信息

2020 年末合伙人数量 185 人、注册会计师数量 1,537 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94 人。

3. 业务信息

2020 年经审计总收入 194,647.40 万元、审计业务收入 168,805.15 万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46,783.51 万元。

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79 家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，审计收费 18,107.53 万元，电力同行业上市公司审

计客户家数 9 家。

4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5. 诚信记录

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，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、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。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，行政处罚 2 次，行政管理措施 4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李玉平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（CPA），曾主持上市公司、拟上市公司、新三板公司、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，从事证券业务多年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徐立志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（CPA），曾参与上市公司、拟上市公司、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，从事证券业务多年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：陈俊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（CPA），中注协资深会员，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、拟上市公司、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、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，从事证券工作多年，现为北京质控中心负责人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李玉平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徐立志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俊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李玉平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徐立志、项目质

量控制复核人陈俊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5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一致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鉴于中审众环在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，能够严格遵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审计职责，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《关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进行事前认可，独立董事认为：中审众环自 2018 年度起一直担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中审众环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期间，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并顺利完成审计工作，未发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存在问题。

(三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八届十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25 日